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10月17日，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10月1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扬德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提名黄海鱼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由于曹蓉女士辞职，公司董事会缺少一名董事，公司应及时补选。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广泛征询意见，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拟提名黄海鱼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黄海鱼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期自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之日止。黄海鱼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计投票制选举。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12年11月6日上午10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提名黄海鱼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有关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10月17日

候选人简历

黄海鱼，男，1964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毕业，经济学硕士。曾在湘财证券有限公司、汉唐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门工作，2004年10月起在香港主板上市公司中国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从事企业并购、投资管理 work，历任集团投资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集团副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